

江西省水资源管理中心

赣水资源管字〔2022〕2号

江西省水资源管理中心关于召开 2022 年度县域节水型社会达标建设技术评估会的通知

各有关单位：

按照《江西省水利厅关于加快推进县域节水型社会达标建设工作的通知》（赣水资源字〔2018〕25号）和《江西省水利厅关于规范县域节水型社会达标建设工作的函》（赣水资源字〔2021〕15号）要求，我中心负责县域节水型社会达标建设的技术支撑工作。根据创建工作流程，中心将组织专家集中开展申报材料技术评估工作。受水利厅委托，拟对以下13个县（市、区）开展技术评估：广昌县、上犹县、遂川县、吉安县、章贡区、信丰县、宁都县、安源区、鄱阳县、广丰区、泰和县、会昌县和崇义县等。请有关县区及时将评估申请和评估版材料报送省水资源管理中心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技术评估时间

10月17日-10月19日。

二、技术评估地点

德安基地（江西水土保持生态科技园）

三、技术评估内容

依据《水利部关于开展县域节水型社会达标建设工作的通知》（水资源〔2017〕184号）附件《节水型社会评价标准（试行）》和《水利部关于印发县域节水型社会达标建设管理办法的通知》（水节约〔2021〕379号）要求，对照评价指标和评分标准逐一进行审核评分，形成技术评估意见，拟定通过技术评估名单。

四、参会人员

省水利厅水资源处、特邀专家、省水科院（参会人员自定）。

五、联系方式

联系人：刘越

联系电话：0791-87606607 18970967160

六、注意事项

严格遵守中央“八项规定”精神和疫情防控要求。



江西省水资源管理中心办公室

2022年10月14日印发